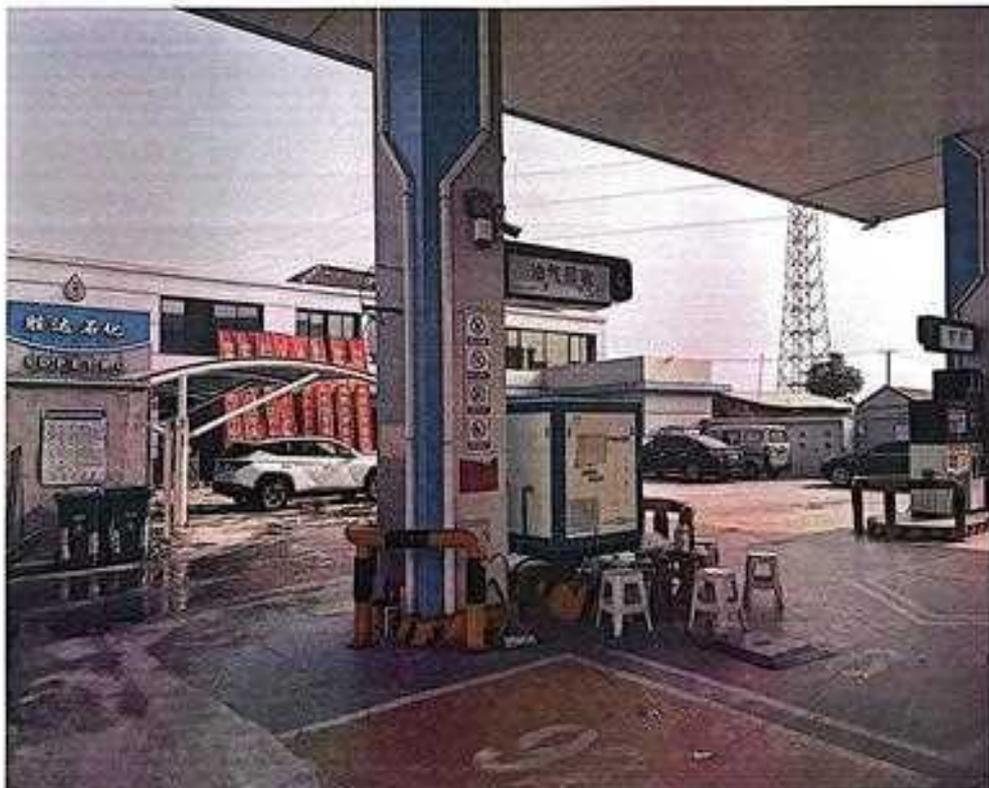


安全评价项目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济南市胜达加油站有限公司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济南市胜达加油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04月04日，负责人任德超，类型为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独资)。该公司主要经营汽油、柴油，是成品油零售经营的加油站（以下均称加油站），站址位于经营场所位于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方下街道办事处嘴马河村村东。		
评价人员		姓名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崔强	
项目组成员		刘振忠	
		赵云峰	
		郝大平	
		刘卫国	
报告编制人		崔强	
报告审核人		岳强	
过程控制负责人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孙虎	
技术专家 或有关技术人员			
到现场开展安全 评价工作情况	时间	到现场主要人员	主要任务
	2025.9.22	崔强 刘振忠	初访
	9.23	崔强 刘振忠	现场考察
	10.13	崔强 刘振忠	现场检查
安全评价报告提交时间：2025.11.3			
有必要公开的其它内容：			





济南市胜达加油站有限公司加油站现场照片





济南市胜达加油站有限公司

经营危险化学品

安全评价报告

主要负责人：任德超

经 办 人：王 猛

联系电话：15564783008

2025年11月3日

(被评价单位公章)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编号	从业 登记编号	专业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031071	化工工艺	崔强
项目组成员	刘振忠	1700000000200729	024120	电气	刘振忠
	赵云峰	1600000000200809	030095	自动化	赵云峰
	刘卫国	0800000000203440	009370	化工机械	刘卫国
	郝大平	1600000000301122	028280	安全	郝大平
报告编制人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031071	化工工艺	崔强
报告审核人	岳强	0800000000102212	002352	安全	岳强
过程控制 负责人	刘云红	1800000000200682	024118	有色金属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孙虎	1100000000100211	015722	化工工艺	孙虎



第二章 加油站基本情况

第一节 加油站概况

一、加油站简介

济南市胜达加油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04月04日，负责人任德超，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223869569869G。该公司主要经营汽油、柴油，是成品油零售经营的加油站（以下均称加油站），经营场所位于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方下街道办事处嘶马河村村东，占地面积：1330.0 m²。

该加油站现有手续齐全，现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鲁济危化经（2022）005225，有效期至2025年11月24日，许可范围：汽油、柴油，经营方式：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持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证书编号：鲁油零售证书第3712023011号，有效期至2030年07月29日。

该加油站现有从业人员6人，配备1名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已经培训考核合格，取得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

二、经营品种

该站经营油品为汽油（主要包括国VIB标准的92#、95#车用汽油）、柴油（主要包括国VI标准的0#、-10#车用柴油；0#、-10#车用柴油换季销售）。

三、建构筑物及加油机情况

该加油站现有站房、罩棚、储罐区、车棚、洗车房、柴油发电机房等建构筑物，站房为二层砖混结构建筑，耐火等级二级，站房内一楼设置办公室、厕所、杂物间、更衣室、营业室、财务室、设备间、配电室等功能间，二楼布置为办公室，站房东侧贴临布置一处柴油发电机房，西侧布置一处车棚及洗车房。

罩棚采用钢网架架构，耐火极限为0.25h，罩棚位于站房南侧，呈矩形，由4根立柱支撑，罩棚净空高度7m。罩棚下布置三座加油岛，每座加油岛上各设置1台四枪加油机，西南侧加油岛布置1台0#0#95#95#自吸式四枪加油机；东南侧加油岛布置1台0#0#0#0#自吸式四枪加油机，东北侧加油岛布置



一台 92#92#92#92#潜油泵式四枪加油机。该站未设自助加油机。站内设置一台玻璃水加注机，位于洗车房内，另有一处玻璃水加注枪，位于洗车房东北墙角处。

四、加油站等级和储存规模

该加油站现有承重埋地储油罐 3 台，位于罩棚下方，1 台 30m³ 的 92#汽油罐、1 台 30m³ 的 95#汽油罐、1 台 30m³ 0#柴油罐（0#、-10#换季销售）。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第 3.0.9 条的规定，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计算，该加油站油罐总容积为 75m³，为三级加油站。

分级标准详见下表 2.1-1 所示：

表 2.1-1 加油站的等级划分表

级别	油罐容积 (m ³)	
	总容积	单罐容积
一级	150 < V ≤ 210	V ≤ 50
二级	90 < V ≤ 150	V ≤ 50
三级	V ≤ 90	汽油罐 V ≤ 30, 柴油罐 V ≤ 50

注：V 为油罐容积，柴油可折半计入总容积

埋地油罐设置人孔操作井，埋地汽油罐与埋地柴油罐的通气管分开设置。分别沿西北侧及东北两处罩棚立柱向上敷设，管口高出罩棚顶面 2m 以上。该站 92#汽油罐为潜油泵式供油，95#汽油罐及 0#柴油罐为自吸式供油的加油工艺。

加油站设置三个阶段油气回收系统，即第一阶段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第二阶段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和第三阶段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回收后处理系统）。

五、自上次评价以来加油站变化情况

该站自 2022 年委托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安全评价报告》以来，加油站建、构筑物及设施未发生变化，加油站人数未发生变化。



第八章 评价结论

第一节 评价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评价组对济南市胜达加油站有限公司经营、储存场所的安全现状条件进行了综合评价。

采用预先危险性分析评价，加油站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中，火灾爆炸的危险等级最高，为III~IV级；车辆伤害的危险等级为III级；中毒和窒息、触电伤害的危险等级为II~III级；高处坠落、物体打击、坍塌、机械伤害的危险等级为II级。

采用安全检查表法对该加油站的安全管理、站址选择及总平面布置、加油站工艺及设施、其它设施等方面进行安全分析评价，其中检查项目 59 项，实际检查项目 52 项，符合项为 52 项，符合要求。

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安监总局令〔2012〕55号发布，安监总局令〔2015〕79号、应急部公告〔2018〕12号、应急部公告〔2019〕11号修正）第六条和《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实施细则〉的通知》（鲁应急发〔2025〕4号）第3条对企业具备的基本条件进行检查，该站具备取得经营许可的安全生产条件所要求的经营条件。

第二节 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结果，该评价组认为：济南市胜达加油站有限公司经营、储存条件符合安全要求，可以从事汽油、柴油的经营业务。

为了保证经营安全运行，防患于未然，希望济南市胜达加油站有限公司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管理措施，加强职工安全教育，认真贯彻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加油站应注意周围环境，不要造成新的不安全因素、消除隐患；确保经营过程中的安全。

